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迎驾酒业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销售公司”）拟吸收合并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迎驾洞藏酒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迎驾洞藏”）、安徽迎驾特曲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迎驾特曲”）。吸收合并完成后，迎驾洞藏、迎驾特曲注销，全部资产、负债、业务和人员等由销售公司承继。

● 本次吸收合并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吸收合并将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但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财务状况构成实质性影响。

一、吸收合并概述

为简化管理环节，整合资源，提高运营效率，增强营销管理层力量，完善集中统一的营销指挥系统。公司全资子公司销售公司拟吸收合并迎驾洞藏、迎驾特曲。吸收合并完成后，销售公司存续，迎驾洞藏、迎驾特曲注销，全部资产、负债、业务和人员等依法由销售公司承继。本次吸收合并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合并双方的基本情况

（一）合并方

企业名称：安徽迎驾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525705006920L

注册资本：21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安徽省六安市霍山县佛子岭镇

法定代表人：杨照兵

经营范围：白酒、色酒（含葡萄酒）、保健酒、啤酒、饮料、矿泉水、保健食品等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批发兼零售，农副土特产品批发、零售；日用百货批发、零售；再生资源回收经营（不含危险废物和报废汽车），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1998 年 07 月 17 日

股东情况：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100%）

近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141,062.63 万元，资产净额 61,805.74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44,873.59 万元，净利润 27,665.67 万元。

（二）被合并方

（1）企业名称：安徽迎驾洞藏酒销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525MA2NP7PX6M

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安徽省霍山县衡山镇迎驾产业园

法定代表人：杨照兵

经营范围：白酒、色酒（含葡萄酒）、保健酒、啤酒、饮料、矿泉水、保健食品等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批发兼零售，农副土特产品批发、零售；日用百货批发、零售；再生资源回收经营（不含危险废物和报废汽车），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17 年 6 月 9 日

股东情况：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100%）

近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124,463.92

万元，资产净额 47,017.10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53,450.93 万元，净利润 32,955.86 万元。

(2) 企业名称：安徽迎驾特曲销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525MA2THCK50K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安徽省六安市霍山县佛子岭镇安徽迎驾贡酒股份公司办公楼

法定代表人：杨照兵

经营范围：白酒、色酒（含葡萄酒）、保健酒、啤酒、饮料、瓶（桶）装饮用水、保健食品、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批发兼零售；农副土特产品批发、零售；日用百货批发、零售；再生资源回收经营（不含危险废弃物和报废汽车）；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19 年 3 月 12 日

股东情况：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100%）

近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14,111.39 万元，资产净额 7,516.76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2,639.08 万元，净利润 2,299.49 万元。

三、本次吸收合并事项安排

1、吸收合并的方式：公司全资子公司销售公司通过整体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公司全资子公司迎驾洞藏、迎驾特曲。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销售公司存续经营，迎驾洞藏、迎驾特曲法人资格将依法注销，迎驾洞藏、迎驾特曲全部资产、负债、业务和人员等依法由销售公司承继。吸收合并后，销售公司名称、经营范围、注册资本、股权结构等保持不变。

2、本次吸收合并，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之间的吸收合并，吸收合并基准日均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以被合并方账面价值（扣除滚存未分配利润）为基准进行吸收合并。

3、合并双方将积极履行资产移交、权属变更登记、通知债权人等程序。

4、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组织实施合并双方资产移交、权属变更登记、通知债权人、办理税务和工商变更登记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程序，本次授权的

有效期为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事项办理完毕为止。

四、本次吸收合并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1年4月2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的议案》，同意销售公司吸收合并迎驾洞藏、迎驾特曲。本次吸收合并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吸收合并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吸收合并有利于公司产品战略的进一步聚焦，有利于简化管理环节，整合资源，提高运营效率，增强营销管理层力量，完善集中统一的营销指挥系统。销售公司、迎驾洞藏和迎驾特曲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吸收合并将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但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财务状况构成实质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4日